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园林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事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发布的该次会议决议公告),同意公司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空港集团”)和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省建院”)三家企业共同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组建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园林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的为准,以下简称园林公司)。

本次设立园林公司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空港集团和省建院三方尚未签署正式投资协议。

二、本次投资的目的

当前正在开发建设的成都天府国际空港新城(以下简称空港新城),是四川省和成都市的重要战略部署,是在成都市“东进”战略下依托成都第二座国际机场——成都天府国际机场综合交通枢纽重点开辟和打造的成都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国家中心城市的“第二主战场”,将再造成都市的一个产业新城。按照相关规划,空港新城

总规划面积约 483 平方公里，将以建成国际航空枢纽典范城、全球公民双创集聚区和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集群地为愿景，着力打造一座创新之城、科技之城、低碳宜居之城。空港新城将以“一年打基础、三年见雏形、五年聚产业、十年立新城”为目标稳步推进开发建设。空港新城由成都高新区负责开发建设，基本建设需求巨大。

在此背景下，空港新城区域内拥有巨大的市政园林绿化需求。因此，公司、空港集团和省建院三家企业发挥各自优势、强强联合组建的园林公司将抓住该机遇开展园林绿化等业务。这将有助于公司拓展业务领域，增加利润来源，改善公司经营业绩，并且园林养护业务具有可持续性，有利于增加公司长期稳定的经营收入。园林业务与公司建筑施工业务具有一定协同效应和互补性，有利于增强建筑施工业务综合竞争力。

三、园林公司其他出资方的基本情况

（一）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空港新城是由成都高新区负责开发和管理，为更好推动空港新城的建设，成都高新区管委会专门于 2017 年 1 月成立了空港集团，具体负责空港新城的开发建设。空港集团业务涵盖土地一级整理开发、基础设施建设、文化旅游、产业投资、金融服务、物流商贸等多个领域。

-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 2、注册地：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中段 88 号 1 栋 12 层 3 号
- 3、法定代表人：方毅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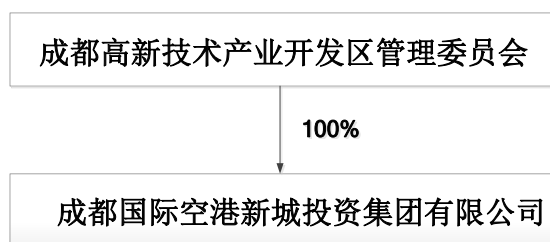
4、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7 年 1 月 25 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2Q1PDXN

7、经营范围：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工程管理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市政工程、城市道路工程、电气管道安装工程设计及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经营）；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经营）；会议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图：



9、与公司的关系说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空港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省建院是四川省省属 50 家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之一，是在城市建设和开发领域提供专业服务的大型建筑设计咨询机构。目前，持有建设部颁发的甲级建筑工程设计和咨询、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等资质证书，并在大型城市综合体、办公、商业、旅游、园林等领域建成了一大批有社会影响的项目，塑造了较好的品牌。

- 1、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 2、注册地：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688 号
- 3、法定代表人：李纯
-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 5、成立日期：1981 年 3 月 11 日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4507173162

7、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房屋建筑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市政公用工程设计；商业、仓储、粮食工程设计；文物保护工程勘察；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装饰设计；建筑幕墙、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城乡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办公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停车场服务、商品批发与零售；进出口业；租赁业；物业管理；职业技能培训；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图：



9、与公司的关系说明：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省建院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拟设立的园林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园林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的为准）

(二)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三) 注册地址：成都天府国际空港新城

(四)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五) 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首期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公司	2,250	45	675	货币出资
空港集团	1,750	35	525	货币出资
省建院	1,000	20	300	货币出资
合计	5,000	100	1,500	—

园林公司首期认缴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其余部分将根据业务需要，由各出资人按出资比例依法适时缴纳。

(六) 经营范围：苗木、花卉、盆景、草坪、园林等的培育、种植及销售、租赁、养护；园林雕塑、石材等的经营；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城市绿地的专业养护；园林技术咨询和商贸物流；自然保护区、公园、市政公用、环境、水土保持、城市景观照明、水电安装工程的规划设计、施工与维护；旅游景区项目的开发运营；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农业开发。（凭相关资质证经营，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五、本次投资的可行性

如本公告“二、本次投资的目的”所述，空港新城区域内拥有巨大的园林绿化需求。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有着成熟的公司化管理规范和运作流程。空港集团作为空港新城的政府平台公司，能为园林公司提供较为全面的平台资源和项目支撑，加之省建院在规划、设计、景观等多个领域的项目积累经验，将为园林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较强的技术及运营管理能力。因此，公司、空港集团和省建院三家企业发挥各自优势、强强联合组建园林公司开展园林绿化等业务。园林公司将搭建覆盖全产业链的业务构架，实现集生态园林策划、规划、设计、研发、建设、运营等为一体的全产业链能力，为园林环境建设与运营提供整体解决方案，长期、深入地参与空港新城的园林绿化工程的建设运营。未来，园林公司还将介入空港新城区域外的市政、地产等园林工程业务，逐步发展成为以特色苗木旅游业为基础，彩化产业、田园综合体等多业务协同发展的综合性园林公司。

园林公司将组建高素质的运营管理和专业技术团队，加强运营、技术、设计、工程管理、维护等全过程各环节的管理工作，全力推动业务发展，在积极助力空港新城建设的同时，做大做强园林公司。

六、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设立园林公司开展园林绿化等业务，有助于公司拓展业务领域，增加利润来源，改善公司经营业绩，并且园林养护业务具有可持续性，有利于增加公司长期稳定的经营收入。本次投资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将及时披露园林公司设立后续进展情况。

七、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